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Bureau,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第 113-01 期

目 錄		
時事法令	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偵辦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約用人員廖○○等人涉嫌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等案件，經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偵結並提起公訴。	2
消費者保護專區	春節圍爐預約 3成6業者收取100%定金 消基會呼籲主管機關應加強查察	3
反詐騙宣導專區	趁電信業者合併之際，RCS 詐騙簡訊話術再升級！刑事局呼籲民眾勿受騙！	5
公務機密維護視窗	謹言慎行，時時注意保密	6
法今天地	違建查報拆除業務請託關說事件登錄廉政指引手冊 (六)	7
機關安全維護視窗	如何維護機關設施及同仁之人身安全	8
反賄選宣導	反賄選海報	9
編後語	多元檢舉管道。	10



時 事 法 令

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偵辦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約用人員廖○○等人涉嫌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等案件，經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偵結並提起公訴。

發稿日期：112年11月27日

發稿單位：中部地區調查組

聯絡人：主任秘書 孫治遠

聯絡電話：02-23141000#2004

廖○○為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下稱臺中環保局）環境衛生及毒化物管理科約用人員，負責淨灘、研考行銷及科室綜合等業務。邱○○為創○實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緣臺中環保局於111年5月間辦理防疫包小額採購案，並由廖○○負責承辦。詎廖○○、邱○○共同基於詐取財物之犯意，利用辦理採購防疫包之機會，由廖○○將私人採買之3M濾水器、唾液型快篩試劑、絲襪、美甲貼片、鞋墊及矽藻土地墊等物之發票，連同採購防疫包之發票一同交付予邱○○，並由邱○○開立不實之二聯式統一發票，向臺中環保局申請核銷。合計廖○○詐得新臺幣(下同)9387元、邱○○詐得4372元之不法利益。

本案為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指揮本署中部地區調查組偵辦，112年5月30日持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執行搜索，並約詢相關人等，嗣經偵查終結，認廖○○、邱○○共同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第5條第1項第2款之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等罪嫌，予以提起公訴。

(本文摘錄自法務部廉政署網頁/最新消息)

<https://www.aac.moj.gov.tw/7204/7246/1125811/post>



消費資（警）訊

春節圍爐預約 3 成 6 業者收取 100% 定金 消基會呼籲主管機關應加強查察

適逢年關將近，春節訂位、圍爐活動正如火如荼地展開。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消基會就餐廳春節訂位定金問題、訂位取消定金退還處理辦法與訂位方式進行隨機抽查，發現圍爐訂位部分逾 6 成業者定金收取金額超過定型化契約規定總價額 20% 上限；其中約 3 成 6 業者，甚至收取總價額 100% 的定金；但本次調查中也同時發現，約有 2 成 8 的業者退費方案較定型化契約中的規定更為友善優惠，值得肯定。**春節圍爐逾 6 成業者收取定金規定超過定型化契約 2 成上限規範，3 成 6 業者收取總價額 100% 定金**

一般而言，春節圍爐可以分成訂席、訂桌兩種方式，但不論何種方式，其均適用「訂席、外燴(辦桌)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的規定，依該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第 7 點規定，業者對於消費者要求預付的定金金額不得超過總價額 20% 上限。但本次本會抽查結果發現 25 家業者中有高達 6 成的業者，收受的定金金額違反上述定型化契約規定，甚至有 3 成 6 的業者竟收取總價額 100% 定金，其中收受定金金額超過總價額 20% 的業者（名單詳見本文最下方連結）；甚至某些業者除夕中餐部分收取超過總價額 100% 定金，令人咋舌。

在消費者取消訂桌、訂席時，業者對於定金退款處理方式，調查中逾 3 成業者（名單詳見本文最下方連結），退費方案顯失公平（不論取消訂位日期遠近均不退還定金），其顯然違反「訂席、外燴(辦桌)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第 10 條規定。

還有部分業者（名單詳見本文最下方連結）對於定金退還的處理，竟稱須等所有預訂程序完成，才能得知相關取消處理內容，此不但違反上述「訂席、外燴(辦桌)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第 10 條規定，且對消費者權益的保障更欠缺透明化。

在調查的過程中發現逾 2 成 8 業者除夕圍爐方案，不但符合法令規範，且對消費者更為優惠友善，分述如下：

- A. 用餐日前 14 日取消可以退全額，但需扣手續費，如「鈺善閣·素·養身懷石料理」。
- B. 用餐日 14 天前取消仍可退費至少 50%，但需扣手續費，如「果然匯」、「旭集·和食集錦」、「饗饗」、「饗 A JOY」、「饗食天堂」等連鎖餐飲業者。

C. 用餐日 4 天前取消預約，仍可退費或轉店內消費，如「水源婚宴會館」（臺北分店）。

另外，「饗食天堂」、「果然匯」2 家業者在不同連鎖分店卻有不同定金的退還條件，消基會呼籲連鎖餐廳業者，應採一致處理原則，避免消費爭議的發生。

另，值得一提的是，「漢來海港餐廳」、「夏慕尼新香榭鐵板燒」、「茶六燒肉堂」、「屋馬燒肉」、「貳樓」、「和牛涮日式鍋物放題」、「肉次方 燒肉放題」及「大戶屋」等業者，因為沒有預收定金，所以也就沒有所謂沒收定金問題，對消費者更為優惠友善。

餐廳的春節訂位活動已經熱烈展開，本次調查卻發現許多違規現象及問題亟待解決，因此，消基會呼籲：

對政府

1. 應落實對業者訂位、訂席的抽查與把關，確保消費者權益。
2. 對於不符合「定金比例不得超過總價金 20%」定型化契約規定之餐廳業者，應盡速加強查察，督促業者改善；尤其是收取高達 100% 定金的業者。

對業者

應遵守「訂席、外燴(辦桌)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規範，立刻調整定金收取及解約退費辦法，避免受罰。

對消費者

在熱門時段訂位（席），應仔細看完業者官網的相關規定，或電話洽詢清楚，以免發消費爭議的發生
倘若發現業者有不符合法令規範的行為，應向主管機關提出檢舉，或向消基會提出申訴：

台北總會： 02-2700-1234

中區分會： 04-2375-7234

雲嘉南分會：06-241-1234

南區分會： 07-241-1234

（本文節錄自消費者文教基金會網頁/閱消費警資訊/新聞稿）

<https://www.consumers.org.tw/product-detail-3539090.html>



反 詐 騙 宣 導 專 區

趁電信業者合併之際，RCS 詐騙簡訊話術再升級！

刑事局呼籲民眾勿受騙！

日前詐騙集團利用 RCS 即時通訊功能，使民眾收到「積分即將到期」、「罰款尚未繳納」及「驗證銀行安全帳戶」詐騙訊息，藉此誘騙民眾點擊釣魚連結，民眾一旦點擊可能遭植入惡意程式竊取認證碼或依連結網站指示輸入「個人資料、金融帳戶帳號或信用卡號」等資料，詐騙集團即可取得民眾重要的個人資料及金融資訊。

近日詐騙集團再升級話術，趁台灣大哥大及台灣之星等業者合併之際，以「電信業者即將合併，門號點數即將到期，請盡快兌換」等話術，要求民眾點擊簡訊連結，誘導填寫個資並盜刷信用卡。

一名住高雄市年約 40 歲擔任加工業的陳先生，接獲「RCS 即時通訊功能」傳遞之釣魚簡訊，內容為「台灣大哥大與台灣之星即將合併，提醒您門號尚有 18564 點將於今日到期，請儘快兌換獎品，逾期作廢」，陳先生不疑有他隨即點擊簡訊中網址，並依照指示輸入銀行信用卡資料，遭盜刷新臺幣 2 萬餘元。

對此，刑事警察局提醒民眾，RCS 詐騙簡訊主要有「+號開頭」、「簡訊夾帶網址連結」及內有「RCS」署名等 3 大特徵，請民眾若收到該簡訊，並有上述詐騙內容切勿理會，亦請 Android 手機用戶可關閉 RCS 即時通訊功能，以避免收到詐騙訊息；請民眾務必慎防 RCS 詐騙簡訊特徵，如收到詐騙簡訊，請民眾撥打 165 專線或至 165 全民防騙官網或警政服務 APP，填入基本資料（姓名、聯絡電話）後，並於註解說明欄位中提供發訊者資訊、簡訊內容等資訊，再將訊息截圖上傳後送出，就能快速完成詐騙檢舉。

（本文摘自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網頁/新聞快訊）

<https://165.npa.gov.tw/#/article/1/1388>



公務機密維護視窗

謹言慎行，時時注意保密

依據公務人員服務法第四條規定：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漏；退職後亦同。因此，做為一個公務員不論在擔任任何職位時，凡所接觸或知悉的公文、資料、器材、物品、財物．．等，均應知分寸、守言際，確切落實機密維護作為，以避免導致國家安全與機關業務推行之損害。

西晉時南城人羊祜，就是古代一位切身做到「機密維護」工夫的成功公務員；他連續在晉文帝與武帝時代，主持機要工作，負責處理宮中圖書、祕記、章奏及封侯等重要機密事物工作，稍有不慎即會導致嚴重的洩密事件。但羊祜已經養成良好「保密」習慣，例如：對於機密詔令及重要會議記錄的草稿，他都會馬上燒掉，不留絲毫痕跡，而命令或公文在未下達公佈前，亦絕口不提。由於羊祜處理機密事務向來極為慎重，從無疏失，因此獲得了當時君主重用與賞識，成為晉朝兩代名臣列名於史籍中。

古人曾說：謹言慎行，是修己的第一件事。羊祜是將其完全呈現的典範。反觀，今之社會公務員體系，常有發生尚未發佈的人事命令或應保密的業管事項，連一般工友都有所知悉，甚至拿來當做茶餘飯後的話題，如此種種，時有所聞。我們不僅擔憂，若直此以往將遲早發生重大洩密危害事件，國家安全又那裡還會有保障呢？所以，常言道：以古鑑今、見賢思齊。我等公務人員應該時時銘記在心！

（本文摘保訓會資訊網/廉政專區）

https://www.csptc.gov.tw/News_Content.aspx?n=554&s=34848



法 令 天 地

違建查報拆除業務請託關說事件登錄

廉政指引手冊（六）

請託關說與遊說、陳情、請願、陳述意見之區別

基於法律優位原則及兼顧興利及行政效率之考量，政府採購法所定請託或關說行為，及依遊說法、請願法、行政程序法或其他法令規定之程序及方法，進行遊說、請願、陳情、申請、陳述意見等表達意見之行為，不適用「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各類行為之區辨差異對照如下：

名稱	法源	定義	主體	對象	標的	程序
請 託 關 說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第3點	不循法定程序，為本人或他人對規範對象提出請求，且該請求有違反法令、營業規章或契約之虞者 任何人 各機關	任何人	各機關適用公務員服務法之人員及代表政府或公股出任法人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無限制	無規定
	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第2點第5款	涉及本機關（構）或所屬機關（構）業務具體事項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且因該事項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致有違法或不當而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		高雄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市營事業機構依法令從事於公務之人		

（本室循案例自行編製）



機關安全維護視窗

如何維護機關設施及同仁之人身安全

- 一、注意可疑之人、事、物 多數行政機關為開放式服務機關，民眾進出洽公頻繁，要實施門禁管制實屬不易，惟可請服務臺或保全人員加強辨識可疑人物（例如：疑似攜帶危險物品、特別注意攝影機位置、穿著不合時宜、詢問特定人員位置、嘗試進入非洽公區或其他形跡詭異行為），並適時詢問洽公事由，藉由交談過程中初步判別是否有不良意圖。
- 二、充實監視設備系統 在發生糾紛時，往往各說各話，惟有證據能還原事實，監視設備除了監看洽公民眾有無異常舉動以作為預警資料外，更是發生糾紛時重要的佐證資料，過去有案例於法院審理時，即因調閱監視錄影畫面，發現民眾確實有對承辦人員狀似怒罵舉動，再輔以在場人員作證怒罵內容後，使法院得以認定該民眾確有侮辱公務員之行為。
- 三、訂定標準處理程序 對於洽公民眾可能發生之各種偶發狀況，政風單位應協助機關訂定一套標準處理程序，從洽公動線、狀況發生、支援人力、協助單位等均應有明確的依據，其處理原則如下：
 - （一）先要引領民眾離開第一現場（窗口、櫃臺），倒杯水紓緩其憤怒之情緒，俟其心平氣和，再予以解釋。
 - （二）由後線或資深熟悉業務人員即時出面瞭解、避免衝突升高，並隔離不相干人員。
 - （三）誠懇、耐心、傾聽、婉轉解決對立、緩和情緒。
 - （四）不卑不亢、不使用刺激言語或誇張、過度肢體動作。
 - （五）察言觀色注意任何可能突發狀況。
 - （六）妥善因應衝突事件階段：潛伏、爆發、延續、善後期（可能發生不良副作用）之處理步驟。
 - （七）由主管、首長（副首長）最後出面斡旋緩頰，或以書面申訴等方式結束爭執。
- 四、加強員工危機意識 基層公務機關之業務與業者、民眾接觸頻繁，且與其權益息息相關，常遇有「爭執衝突」事件發生，公務員必須本諸職權依法行政，以「同理心」爭取與民眾「良性互動」，講求技巧，必能減少不必要之紛爭和困擾，另應教育宣導員工狀況處理程序，定期演練以使員工熟悉應變程序及提升危機意識。

【轉載自澎湖縣政府稅務局政風室】

https://yct168.wda.gov.tw/News_Content.aspx?n=EF6623CD32325965&sms=5575220588DF9A6A&s=7482F5D7B9197AA7

妨害選舉檢舉電話 | 0800-024-099#4

重大刑案
國安案件 檢舉電話 | 0800-566-666

【112.12.11-113.1.19 (24小時受理)
其他時日上班時間專人接聽】

反賄時代

最高檢舉獎金2000萬元 全民反賄選



 最高檢察署 關心您



編 後 語

公務員執行職務，應遵守相關法令規章，依法行政，謹慎從事，切不可存有非分之想，牟取不法利益之舉；否則誤蹈法網，身敗名裂，斷送美好前程，殃及妻小及家庭，並破壞機關團隊精神及整體公務員形象，實屬得不償失。

勇於檢舉貪瀆不法，政治才能弊絕風清，為了國家未來的前景，也為了你我的將來，使政風清明，若發現有貪瀆不法之情事時，請您提起勇氣，拿起電話並撥【或寫】下列專線【信箱】反映，我們將予以處理並確實保密；若查證屬實並經法院判刑確定者，將依「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規定，發給**檢舉獎金，最高新台幣 1,000 萬元**。

一、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廉政專線：0800-025-025

廉政信箱：新興郵局第 2299 號信箱

二、本局政風室：

廉政專線：07-3369416

三、廉政署置多元檢舉管道如下：

- 1、「現場檢舉」：廉政署北、中、南部地區調查組均設有專人受理負責現場檢舉事項，時間為上班日 08：30-12：30 及 13：30-17：30。
- 2、「電話舉報」：設置 0800 受理陳情檢舉免付費專線，電話為「0800-286-586」（0800-你爆料-我爆料）。（上班日 08：30-12：30、13：30-21：30；周休二日及國定假日 08：30-12：30、13：30-17：30）
- 3、「書面檢舉」：郵政信箱「100006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
- 4、「傳真檢舉」：專線為「02-2381-1234」。
- 5、「網頁填報」：開啟廉政署網站首頁「檢舉與申請區」-「我要檢舉」。

為有效打擊貪瀆不法，我們提供上述多元檢舉管道，敬請踴躍檢舉。